

##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09年8月27日召开，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。会议通知已于2009年8月17日以当面送达、电话通知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9人。刘惠文先生、邓万凰女士、何平虹女士、杨国成先生、吕林祥先生、张军先生、朱文芳女士、邢吉海先生、刘振宇先生9位董事出席了此次会议。会议由刘惠文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9人同意，0人反对，0人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半年报告》及《报告摘要》；

二、以9人同意，0人反对，0人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》；

公司根据公司2009年7月18日公告的性质和原因对2006-2008年度的会计报表进行了调整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-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》的有关规定，追溯调整符合有关程序。

报表调整的具体情况请参阅公司同日公告的《关于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的公告》。

三、以9人同意，0人反对，0人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全文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：巨潮资讯

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四、以 9 人同意，0 人反对，0 人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资金支出审批制度〉的议案》

《资金支出审批制度》全文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：巨潮资讯  
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9 年 8 月 27 日